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情形。
- 2.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 时；

(2) 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:15-9:25；9:30-11:30,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：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3.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.主持人：副董事长王璟逾先生。

6.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.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4名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8,966,304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42.8855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

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7人，代表股份77,923,002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42.3189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，代表股份1,043,302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0.5666%。

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参与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共12人，代表股份25,058,984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13.6092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，代表股份24,015,682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13.0426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人，代表股份1,043,302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0.5666%。

2.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会议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，会议由副董事长王璟逾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8,619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608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39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4,712,18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161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383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8,619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608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39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4,712,18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161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383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8,619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608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39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4,712,18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161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383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8,619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608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39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4,712,18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161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383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8,619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608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39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4,712,18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161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

份的 1.383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8,619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608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39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4,712,18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161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383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7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8,619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608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39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4,712,18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161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383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8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8,619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608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39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4,712,18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161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383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9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3 年年度薪酬分配方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8,619,5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608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39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4,712,18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6161%；反对 346,80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383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建纬（昆明）律师事务所高薇、程露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结论意见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、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.建纬（昆明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